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中共江苏省委省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共青团江苏省委
新华报业传媒集团

文件

苏宣通〔2020〕39号

关于举办第四届“马克思主义·青年说”
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市委宣传部、市委教育工委、团市委，省各有关单位
机关党委，各高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
强构筑思想文化引领高地建设，决定在全省组织开展第四届“马

克思主义·青年说”系列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让青春绽放绚丽之花

二、活动时间

2020年5月至12月

三、活动内容

1. 拍摄制作“抗疫思政课”短视频。邀请部分高校负责人、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思政课教师等，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围绕“中国之治”“人类命运共同体”“青春奋斗”等关键词，拍摄制作系列“抗疫思政课”短视频，在“学习强国”江苏学习平台、“马克思主义·青年说”微信公众号等同步推出。

2. 举办“马克思主义·青年说”微剧征集展播大赛。面向全省征集宣传阐释党的创新理论、讲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典型事迹的微剧。作品体裁不限，可小品、话剧、情景剧、音乐剧等，时长10分钟以内，在“马克思主义·青年说”官网和微信公众号展示，点赞总数排名前10的将参加现场比赛。获奖作品精剪成短视频发布在“马克思主义·青年说”抖音号。

3. 组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分享交流会。围绕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各高校组织师生举办分享交流会，分享交流学习成果、心得体会等。

4. 开展“马克思主义·青年说”交流座谈会。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单位结对共建的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各遴选5—8名青年师生，组建“马克思主义·青年说”学习小组，深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围绕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主题，开展“马克思主义·青年说”交流座谈会。座谈会上的讲稿或视频片段，择优在“马克思主义·青年说”微信公众号或抖音号上发布，优秀文稿将推荐至“学习强国”江苏学习平台或省主要媒体刊发。

5. 开展“马克思主义·青年说”沙龙活动。面向全省高校和省级机关单位举办“马克思主义·青年说”沙龙活动。

四、有关事项

1. 第四届“马克思主义·青年说”系列活动由省委宣传部、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团省委、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共同主办，“学习强国”江苏学习平台、中国江苏网具体承办。

2. 请各有关单位、各高校联络员扫描二维码(详见附件2)，关注“马克思主义·青年说”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及时了解相关活动进程。

3. 微剧投稿时间截止至10月1日，分享交流会相关文稿投稿时间不限，优秀稿件将在“学习强国”江苏学习平台刊发。

4. 有意向参加交流座谈会或沙龙活动的高校，请于6月1日前将第四届“马克思主义·青年说”系列活动报名表（详见

附件1)，报送至“马克思主义·青年说”项目工作室。

联系人：贾雷，电话：025—88802659；韦轶婷，电话：
025—58682046。投稿邮箱：llzg@jschina.com.cn。

附件：1. 第四届“马克思主义·青年说”系列活动报名表
2. 活动二维码



2020年5月11日

附件 1

第四届“马克思主义·青年说”系列活动
报名表

活动项目	单 位	拟举办 时间	活动主题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交流 座谈会					
沙龙 活动					

附件 2

活动二维码



“马克思主义·青年说”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马克思主义·青年说

“马克思主义·青年说”抖音号二维码